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审议表决，全票赞成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核查，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且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审议《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可解除限售的32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详见2025-005号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共有37名激励对象（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35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存在与公司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以及1名激励对象存在个人特殊情况需董事会认定等情况，应根据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其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审议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及调整回购价格的程序合法、合规。（详见2025-006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编号：临 2025-003

号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日